

长宁区应急管理局关于切实加强重要节日 和重大活动期间工贸和危险化学品领域 安全生产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镇）、集团公司：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确保中秋国庆佳节、国庆 75 周年以及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以下简称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本区工贸和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平稳有序，根据《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加强工贸和危险化学品领域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安全生产保障工作的通知》（沪应急工贸〔2024〕71 号）要求，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市、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坚持预防为主、安全为主，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着力防范化解工贸、危险化学品领域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各类事故发生，确保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自即日起至11月30日）本区工贸和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总体受控。

二、保障范围

工贸领域：本区范围内各类工贸企业，以涉及有限空间作业企业为重点。

危险化学品领域：本区范围内各类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以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加油站、危险化学品使用等企业为重点。

三、具体措施

（一）工贸重点领域

1. 深入开展工贸行业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各单位要继续贯彻落实《长宁区工贸行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工作要求，以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为突破口，围绕安全治理向事前预防转型这一工作目标，进一步夯实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要将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属地监管责任结合起来，督促企业开展滚动式的培训学习、自查自纠。同时，要加强帮扶指导，让企业始终将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放在心上、落在实处，努力从根本

上消除重大事故隐患。要从本质安全上动脑筋、下功夫，采取可行性分析、专家研讨、企业试点等方式，通过“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措施，标本兼治，全面提升工贸企业安全水平。

2.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工贸企业

各单位要督促、指导使用危险化学品的工贸企业按照《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范》(DB31T1468-2024)要求，围绕扣紧责任链条、推动管理工作、提升安全意识、强化依法行政等工作目标，切实提升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水平，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要加强监督检查，对未按照要求完善安全责任制、完成危险化学品登记和使用申报、开展安全评价的企业，或者存在《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涉及危险化学品相关重大事故隐患的企业，要及时报区应急管理局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二）危险化学品领域

1.扎实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各有关单位要严格对照《长宁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各项工作要求，收集汇总、梳理分析各项工作进展情况，以问题为导向，定期会商、靶向施策、深入整治、逐一攻坚，确保各项年度重点工作保质保量完成。要重点关注重大危险源专项督查核查、油气储存企业安全风险评估、装置设备带“病”运行整治、“低老坏”分级分类整治、检维修整治、主要负责人述职述安等专项工作推

进完成情况，针对前期排查出的问题隐患，要按照分类分级原则，做好整改闭环，并督促有关企业及时在对应的信息化系统中录入问题隐患整改情况。

2.持续提升危险化学品信息化智能化管控水平

深化双重预防机制数字化应用提升。持续推动重大危险源企业各岗位履职应用，不断提升运行优良率，落实企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推动企业自动化控制和安全仪表系统等建设应用。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储存设施要全部安装符合相关技术标准的安全仪表系统，油气储存企业全部完成“三个系统”（视频监控、气体检测、紧急切断）、特殊作业审批管理和人员定位（包含人员聚集风险监测预警功能）等场景功能配备应用。要加快推广危险化学品“一企一品一码”，通过信息化手段管控安全风险。

3.有效防范化解危险化学品领域重大安全风险

要督促各危险化学品企业结合年度安全监管重点工作，切实加强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风险研判和承诺公告。各危险化学品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危废等场所进行全面系统的安全检查，防止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要盯紧关键岗位和重点部位，突出重点部位重点环节重点时段安全管控，加大巡检频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要重点加强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监管力度，组织针对性的现场突击检查和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关注各类灾害预警，做好防范处置。

（三）其他管控事项

在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对工贸重点企业及危化企业要强化危险作业管控，原则上禁止检维修作业，禁止开展非必要的动火、进入有(受)限空间等特殊作业。对尚未完成重大事故隐患治理验收的相关场所、区域、设施、设备，要暂时停用。企业要强化现场作业人员聚集安全风险管控，按最少化原则控制现场作业人员数量，要加强异常工况安全风险管控，严禁超负荷、超能力生产。要强化设备运维管理，尤其是生产装置、储存设施等，务必确保安全仪表、紧急切断、联锁停车等控制系统处于安全可靠状态。同时，各企业要结合季节性天气特点，做好遇湿易燃等化学品的风险辨识和安全管控，冬季寒潮时要做好工艺水、消防水、冷却水管道、容器和凝固点较高的液体物料储存设施与输送管线的防冻保温工作，防止设备管线堵塞、冻裂。

四、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统筹落实防范措施

各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化思想认识，强化使命担当。要对安全监管工作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有清醒的认识，防止因精神懈怠、工作疏忽而造成不良后果。各单位要厘清日常监管、专项治理的关系，精心组织、统筹安排相关落实工作。要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风险隐患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等工作，不断巩固优化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全力保障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

(二) 严格监督检查，提升监管威慑效力

各单位加强检查力度，提高检查频次，严格对标对表查找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统筹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和安全生产监管工作。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前或者排除过程中无法保证安全的，应当责令从危险区域内撤出作业人员，责令暂时停产停业或者停止使用相关设施、设备；重大事故隐患排除后，经审查同意，方可恢复生产经营和使用。要通过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公开曝光一批典型案例，强化震慑效力，警示同类型企业，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让“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这一理念深入人心。

(三) 强化责任落实，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要加强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应急值守工作，落实主要负责人带头值班值守要求。要提前预判相关易发风险，强化应急处置保障和演练工作，确保应急处置及时有效。同时，各单位要安排单位骨干力量加强应急值守，提升工作责任心和主动性，强化应急处置保障和演练工作，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应急处置及时有效，真正做到履职尽责保一方平安。

上海市长宁区应急管理局

2024年 9月 4日